

# 达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达市政采监〔2024〕37号

## 达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质疑答复

质疑供应商：成都科瑞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收到质疑函日期：2024年12月13日

质疑项目名称：达州东部经开区亭子医院设备采购(办公设备)

质疑项目编号：N5117882024000026

### 一、质疑事项

质疑供应商认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所投有关产品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核实情况

经核实，该项目招标文件中产品超声影像工作站技术参数要求：★1.CPU配置 $\geq$ i7，主频 $\geq$ 2.1G，核心数 $\geq$ 16，线程数 $\geq$ 24，缓存 $\geq$ 30MB；★3.内存： $\geq$ 16G DDR4（2个内存插槽，最大可支持64G）等。被质疑供应商成都四通瑞坤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超声影像工作站品牌为清华同方，型号为超越E500-C2043，技术参数为★1.CPU配置i7，主频2.1G，核心数16，线程数24，缓存30MB；★3.内存：16G DDR4（2个内存插槽，最大可支持64G）。在质疑处理过程中，被质疑供应商递

交的回复函称：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上公示的产品为台式计算机，与本投标文件中响应的产品超声影像工作站是不同的产品，并提供了制造商出具的技术参数证明函，品牌为清华同方，型号为超越 E500-C2043 的超声影像工作站的技术参数：★1.CPU 配置 i7，主频 2.1G，核心数 16，线程数 24，缓存 30MB；★3. 内存：16G DDR4（2 个内存插槽，最大可支持 64G）。

综上，质疑事项不成立。

### 三、质疑答复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六条之规定，答复如下：

质疑供应商质疑事项不成立，采购人依法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供应商对本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达州市财政局依法提起投诉。

感谢质疑供应商对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积极参与。

达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4 年 12 月 23 日